

B

贵州省农业农村厅文件

黔农提复字〔2020〕97号

签发人：杨昌鹏

省农业农村厅关于省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 第1105号提案的答复

民盟贵州省委员会：

你委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强化贵州茶叶公共品牌风险防控的建议》收悉。感谢你委对我省茶产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现就提案提出的有关问题答复如下：

一、关于“加快研究和出台贵州茶叶公共品牌营销战略规划”建议的答复

根据我省茶产业发展实际和市场消费趋势，突出比较优势，2018年8月，《中共贵州省委 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设茶产业强省的意见》（黔党发〔2018〕22号）文件明确提出，集中树立和扶持公共品牌。将“贵州绿茶”树立为全省绿茶公共品牌。根据地域特征和品牌基础，将“都匀毛尖”“湄潭翠芽”“绿宝石”

等树立为“贵州绿茶”子品牌。集中打造和宣传公共品牌，加大政府投入，使其成为市场强势品牌，形成省级茶叶“公共品牌+地方茶叶公共品牌+企业品牌”的方式。

把“干净茶”作为贵州茶的核心竞争力，在种植管护环节，在全国率先禁止水溶性农药，实行“宁要草不要草甘膦”，从农药管控上制定了贵州茶园禁用农药标准，在国家明令禁止在茶树上使用的农药 61 种的基础上，参照欧盟、日本及摩洛哥等国家茶园禁用标准，禁用 66 种，出口茶园慎用 29 种，贵州省茶园共计禁用慎用农药 156 种。

目前已经修订《贵州绿茶系列地方标准》，由原省质监局发布公告（黔质技监公告〔2017〕53 号），批准贵州绿茶系列地方标准（修订）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实施，该标准分为五个部分，对直条形、颗粒形、扁形、卷曲形等四种茶形的贵州绿茶的术语和定义、分级及实物样、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标识、包装、运输和贮存均作了明确界定和要求。

在营销环节提出贵州冲泡——高水温、多投茶、快出汤、茶水分离、不洗茶，正是对贵州茶品质提出高要求，和贵州茶干净不用洗的品质标准和自信。

下一步，我们将按照你委的建议，进一步探索和凝练“干净茶”的内涵、核心价值观及评价标准体系，努力从全产业链出发，制定出统一指导建议。

二、关于“着力形成‘政府+企业+行业协会+品牌专业运营公司’的公共品牌塑造的创新体制”建议的答复

目前我省茶叶公共品牌建设均采取“政府（主管部门）+行业协会+企业”的方式开展申报、管理、运营和使用工作，这种方式在品牌建设初期，品牌价值还未彰显时，可以以更少的成

本更好的聚力投入品牌的打造，同时也具有一定缺陷，主要体现在行业协会缺乏专业化的品牌营销战略规划。特别是在品牌价值提升后，没有市场化运营的公共品牌营运方式缺陷凸显。根据你委建议，下一步我们将协调推动各地方公共品牌朝专业化运营方向发展；作为全省公共品牌的“贵州绿茶”将重新梳理及规范其授权用标企业，持续开展宣传、培训等相关工作，在用标企业更加成熟，基础更加夯实的前提下，将考虑推动申报提出专业化、市场化运营的方式。

三、关于“着力打造‘创新共谋、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公共品牌专业化运营公司”建议的答复

公共品牌市场化、专业化运营有利于品牌发展，特别是在公共品牌价值彰显阶段，更是如此。由于公共品牌属于公共属性资源和资产，目前省内没有省级国有茶企平台作为主体来运作此项工作。遵义市正在积极探索，拟将公共品牌“遵义红”、“湄潭翠芽”由遵义市交旅投全资公司遵茶集团按照市场化专业运营管理。根据你委建议，在下一步发展中，我们将建议并着力逐步推动品牌价值较高且有国有平台茶企的地方公共品牌尝试运用股权众筹、合资经营等方式，构建现代企业管理制度的公司化运作平台，用市场化、专业化方式更好的运营公共品牌，更好发挥其效用。在省级层面，对于“贵州绿茶”，待用标企业更加成熟，基础更加夯实，品牌价值更加彰显和提升的前提下，将考虑向上级部门提出申报专业化、市场化运营的方式。

四、关于“强化监管体系建设”建议的答复

（一）机构建设

1.监管机构。目前，省、市（州）、县三级农业农村部门都建有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机构，乡镇设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

负责对茶叶及其它农产品的质量安全监管，部分村设有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员（协管员），协助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

2.检测机构。国家已投资 3.2 亿元，建成 1 个省级、9 个市（州）级、76 个县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中心（站），可以满足茶叶产品质量安全检测需要。

3.执法机构。各地正在进行的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机构改革中，市、县一级普遍建有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机构，对农药、肥料、茶叶质量安全等开展农业综合行政执法。

（二）茶叶质量安全监测

2020 年，制订并组织实施《2020 年贵州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方案》，2020 年省级监督抽查茶叶产品 900 批，比 2019 年增加 12.5%，主要监测哒螨灵、虫螨腈、啮螨醚、氟氯氰菊酯、氟氰戊菊酯、氯氰菊酯、氰戊菊酯、氯菊酯、水胺硫磷、甲拌磷、甲基对硫磷、氯唑磷、灭线磷、内吸磷三氯杀螨醇、克百威、铅等 25 项参数，比 2019 年增加 13.6%。检测结果向外公布，对不合格茶叶产品全省进行通报，立案查处，发现一起，查处一起。

2019 年底，在全省茶业经济年会上通报了贵州省茶叶质量安全状况。2012-2019 年，农业农村部连续 8 年抽查贵州茶叶产品 320 个，合格 320 个，合格率 100%。2010-2019 年，贵州省农产品质量中心累计监测贵州茶叶 2609 个，合格 2609 个，合格率 100%。今年将继续公布贵州茶叶质量安全状况。

组织动员贵州茶叶企业入驻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平台，做到来源可追踪，质量可追溯。截止目前，全省已有 206 家企业进驻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平台。

（三）茶叶质量安全监管、执法、检测经费

2020 年，省级已落实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检测、执法经费 2500 万元，主要用于茶叶等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检测、执法，其中茶叶监测经费 90 万元，茶叶病虫害绿色防控补助经费 300 万元，农业执法经费 350 万元。目前，省人大正在起草的《贵州省茶产业发展条例（草案）》规定：“将茶产业发展资金纳入本级财政预算。”将资金保障作为法规规定。

（四）积极利用新媒体开展打假宣传活动

2020 年，我厅与动静贵州 APP 签订农产品质量安全宣传推广服务合作，利用新媒体大力宣传茶叶质量安全打假等新闻。2020 年初以来，动静贵州、天眼新闻等新媒体已宣传报道农产品质量安全、农资打假等新闻 30 余条，其中动静贵州报道的“0.6 亩。罚款 8000 元！贵州一茶企违规使用草甘膦被罚”新闻阅读量已达 28.8 万。

（五）健全完善各层级的茶叶质量安全应急预案，加强应急培训演练，建立快速反应机制，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省农业农村厅制定的《贵州省 2020 年农产品质量安全重点工作要点》中明确提出：“完善应急机制”。修订《贵州省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完善突发事件处置机制，组织开展应急培训，提高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接下来，我们将按照工作部署，逐步开展各项工作。

五、关于“着力构建公共品牌使用的诚信管理体系”建议的答复

省市场监管局根据国家部委下发的联合奖惩备忘录，结合贵州省信用体系建设联席会议办公室（省发展改革委）推送的联合奖惩名单，将企业相关激励和惩戒信息推送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信用中国网，在全国范围进行公示，公众在

相关公示栏可查询激励与惩戒信息。目前各个公共品牌管理运营单位已建立了品牌许可使用、考核评价体系等制度，根据你委建议，将在下一步工作中进一步完善和修正相关制度，在 2020 年推动开展诚信经营相关活动，着力打造诚信管理体系。



（附注：此件公开发布）

（联系人：余海游；联系电话：18985857368）

抄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员会。

省市场监管局。

贵州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0年6月23日印发

共印8份